

中信建投证券公司文件

中建证发〔2023〕390号

签发人：刘乃生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郑州华英 包装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 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六期）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河南监管局：

郑州华英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英包装”、“公司”、“发行人”、“辅导对象”）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作为辅导机构，已于2021年8月23日签署了《郑州华英包装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股票并上市之辅导协议》。中信建投证券作为辅导机构于2021年8月27日向贵局报送了辅导备案申请材料,并于2021年9月7日获得备案登记。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3年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 辅导人员

本辅导期内,辅导小组成员及辅导机构均未发生变化。

作为本期辅导工作的辅导机构,中信建投证券指派仇浩瀚、盛财平、阮橙和宋天心共4人参与辅导,并由仇浩瀚担任辅导小组组长,由仇浩瀚和盛财平担任保荐代表人。全部辅导人员均具备有关法律、会计等必备的专业知识和技能,具有较强的敬业精神。上述人员均未同时担任四家以上企业的辅导工作,符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参与本期辅导工作的中介机构还包括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二) 辅导时间及方式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河南监管局已于2021年9月7

日对华英包装进行了辅导备案登记。华英包装的本期辅导时间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辅导期内，中信建投证券辅导工作小组采用多种方式开展了辅导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1、全面开展尽职调查工作

本辅导期内，辅导机构会同其他证券服务机构全面开展尽职调查工作，更为系统、深入地了解华英包装的基本情况和业务发展情况，全面收集、整理公司的历史沿革、业务技术、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组织结构及内部控制、财务情况、业务发展目标等方面的基础材料。针对尽职调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向公司提出整改意见，督促公司积极整改。

2、组织自学

为了提高接受辅导人员的学习效率，辅导小组成员收集编制了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全面注册制下的上市新规要点解读并发送给接受辅导人员，最大程度地组织接受辅导人员利用空闲时间进行自学，并针对接受辅导人员在自学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专题研讨。

3、个别答疑

中信建投证券及其他证券服务机构与辅导对象人员不断进行沟通，针对不同接受辅导人员发现或遇到的具体问题

采取个别答疑的形式及时协助解决。辅导小组成员统筹其他证券服务机构人员成立综合组、财务组和法律组，为接受辅导人员提供具有针对性的专业解答。

4、 中介机构协调会

辅导过程中，中信建投证券不定期组织相关各方召开协调会，会同各中介机构及发行人就辅导过程中发现的各种具体问题进行讨论并提出解决方案，积极与发行人相关负责人进行沟通和交流，并督促发行人将整改方案落实到位。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1、督促接受辅导人员进行全面的法规知识学习或培训，确保其理解发行上市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则，理解作为公众公司规范运作、信息披露和履行承诺等方面的责任和义务；

2、督促辅导对象按照有关规定巩固和完善符合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公司治理基础，辅导工作小组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对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进行梳理，依照股份公司会计制度，对发行人组织结构、内部控制等相关制度和规范性文件提出修改意见，协助发行人建立符合上市公司标准的组织结构及内控制度，以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和内控环境；

3、核查辅导对象在公司设立、改制重组、股权设置和转让、增资扩股、资产评估等方面是否合法、有效，产权关系是否明晰，股权结构是否符合有关规定；

4、核查辅导对象的业务发展目标和未来发展计划；

5、核查辅导对象所属行业的市场概况、行业未来发展趋势、影响行业发展因素、竞争状况、行业进入壁垒等；

6、核查辅导对象的商业模式，包括销售模式、采购模式、盈利模式、业务经营模式等。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发行人能够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公司治理能够有效运行。但是，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需进一步加强管理层规范运作意识，切实有效执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制度，保障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中信建投证券辅导小组及其他中介机构已通过召开中介协调会和现场讲解的方式强化公司相关人员的规范运作意识，后续将进一步通过多种形式深化对接受辅导人员在公司治理和信息披露等方面的辅导，持续、严格地按照上市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对发行人的规范运作进行核查、梳理，及时发现问题，提供解决建议并督促落实，确保发行人合法规范经营。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受宏观经济形式影响，食品饮料、家用电器、电商物流

等下游行业发展放缓，蒙牛、美的、格力、顺丰等主要客户对发行人主要产品瓦楞纸箱的需求减少，导致公司经营业绩承压。新的宏观经济环境对发行人业务拓展、生产管理、采购模式等方面提出了全新的挑战。随着宏观经济环境转暖，下游消费市场需求逐步回升，发行人的经营业绩有所好转。辅导机构将积极关注公司各项业务经营、财务指标变化情况，辅导公司做好规范运营，积极推进辅导及上市工作。

发行人在中介机构近年来的辅导下已建立较为完善的内控制度，但距离上市公司的规范运作还有一些差距。发行人对内控规范给予了足够的重视，辅导小组将会同其他证券服务机构对辅导对象的内控制度进行持续完善，及时解决发现的问题。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一）下一阶段辅导人员

保荐代表人：仇浩瀚、盛财平

其他辅导成员：阮橙、宋天心

（二）下一阶段主要辅导内容

下一阶段辅导期内，中信建投辅导工作小组将重点关注发行人的以下情况：

- 1、对辅导对象的董事（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和高级管

理人员、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者其法定代表人）和实际控制人进行全面的法规知识培训，使其理解发行上市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则，理解作为公众公司规范运作、信息披露和发行承诺等方面的责任和义务，增强法制观念和诚信意识；

2、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继续以勤勉尽责的态度，进一步辅导发行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高规范运作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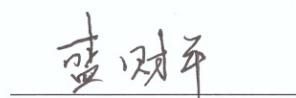
3、进一步完善业务和财务核查工作，持续跟踪发行人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对已发现的问题，督促发行人尽快进行整改及规范。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郑州华英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第六期辅导工作进展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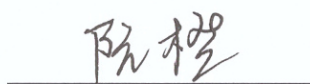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仇浩瀚



盛财平



阮 橙



宋天心

辅导机构负责人

（或授权代表）：



臧黎明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4日

（联系人：仇浩瀚 15221638278）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 2023年4月4日印发
